

组织举办全区性文艺创作、文艺交流、文艺采风等重大文艺活动，协调配合上级和区有关部门组织各类文艺评比表彰活动信息表

序号	2.2
名称	组织举办全区性文艺创作、文艺交流、文艺采风等重大文艺活动，协调配合上级和区有关部门组织各类文艺评比表彰活动
法定依据	滨海新区文联章程
实施机构	区文联秘书处
职责边界	区文联牵头，相关部门配合完成
运行流程	制定重大文艺活动方案、文艺评比标准——组织高水平文艺家参与活动和评比
运行要件	活动方案、活动总结、评比标准
责任事项	完成好反应新区发展的重大文艺活动，保证评比结果公平有效
监督方式	来信来访地址：天津市滨海新区国泰大厦 1501 电话：66898186